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OM**  
**KINGDOM HOLDINGS LIMITED**  
**金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8)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5)條的規定而作出。

金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靜儀小姐(「陳小姐」)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就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及通知的授權代表，以取代鄭怡輝先生(「鄭先生」)，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鄭先生確認彼與董事局在各方面並無任何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之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陳小姐通常居於香港。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會員。陳小姐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上市公司累積超過十三年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之經驗。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感謝鄭先生任內作出之貢獻並歡迎陳小姐履新。

承董事會命  
金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任維明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任維明先生、沈躍明先生及張鴻文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顏金煒先生及謝宙勝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東輝先生、羅廣信先生及劉英傑先生。